

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10月30日，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秀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》

结合2024年公司投资计划的整体执行情况及四季度投资方面总体安排，本次投资计划由424,918万元调减至218,336万元，其中，股权投资计划额148,788万元，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额69,548万元。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特此公告

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